

福建省連江縣第八屆縣長、縣議員選舉 選舉公報

連江縣選舉委員會 編印

福建省連江縣第八屆縣長、縣議員選舉，經定於中華民國一百一十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星期六)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舉行投票。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47條規定，將候選人所填報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如有不實，由候選人自行負責。

第八屆縣長候選人：







號次	相片	姓名	出生年月日	性別	出生地	推薦之黨	學歷	經歷	政見
1		李問	78年03月04日	男	臺灣省新竹市	民主進步黨	1. 國立台灣大學人類學系學士 2. 美國芝加哥大學社會科學碩士學程碩士	1. 民主進步黨連江縣黨部主委 2. 民主進步黨發言人 3. 民主進步黨中國事務部副主任 4. 遠景基金會助理研究員 5. 國安會研究助理 6. 民主進步黨國際事務專員 7. Taipei Times英文台北時報記者	<p>【活力新馬祖：掃除障礙，建置多樣化產業！】 馬祖需要發展多樣化的產業，才能創造就業機會並促進青年回流，進而刺激消費，帶來更完善的生活機能。然而，馬祖產業發展面臨的最大障礙，必須解決缺用地、缺住宿、缺人工等困境；而馬祖觀光業，必須強化特色口碑才能提升利潤和品質。面對馬祖的困境，我們提出以下步驟： 一、產業商機 1. 釋放閒置土地，劃設產業用地發展民營老酒產業園區、特色農漁加工品等。 2. 設置簡易海水浴場，輔導水上休閒娛樂等體驗活動。 3. 增加住宅及商業區，建造只租不賣的社會住宅；建造辦公空間供新創及中小企業使用，提升經濟動能。 4. 活絡交通，爭取兩家航空進駐及加開高雄航線。 二、生態綠能 1. 政府與旅宿業者共推環保「無塑」活動，建立特色觀光口碑。 2. 劃設海洋保護區，維護海洋環境資源。 3. 推動再生能源科技、環保回收科技，減少污染並培養在地維護團隊。 4. 實踐離島國際外交，借鏡各國島嶼永續發展與文化資產保存。 三、親子友善 1. 全面增加親子活動空間，增加室外的特色公園、室內親子中心等。 2. 聯合各界資源，為兒童創造更多課外學習機會。 3. 強化英語及馬祖閩東語母語扎根、支持語言學習教材及活動拓展視野。 4. 以親子友善為特色推動親子共遊觀光，促進馬祖的孩子與各地兒童交流。 四、透明政府 1. 定期舉辦縣政說明記者會，並推動鄉代會質詢比照縣議會直播。 2. 公開各局處機要人員、縣議員公費助理名單。 3. 縣府「訴願審議委員會」增加中央部會推薦委員及社會公正人士。</p>
2		曹爾元	47年06月26日	男	福建省連江縣	中國國民黨	1. 復興國校畢業 2. 馬祖高中附屬國中部畢業 3. 馬祖高中畢業 4. 中興大學農藝系畢業	1. 連江縣農業改良場技正 2. 連江縣政府建設科技正 3. 連江縣自來水廠廠長 4. 連江縣政府參議 5. 連江縣政府企劃室主任 6. 連江縣政府觀光局局長 7. 連江縣政府建設局局長 8. 連江縣政府民政局局長 9. 連江縣政府地政局局長	<p>創新改變 馬祖共好 一、推動雙向夜航、兩家航空進駐、恢復高雄航線、推動在籍居民機票價六折；落實港埠升級、公營海運交通票價加碼補助，打造便捷交通網。 二、推動土地「整體開發」、檢討保護區及公設保留地土地開放、落實興建各鄉國民「示範住宅」，提升土地使用效能。 三、爭取開放「高登島」，開發「大塘后海上遊憩區」、「莒光人文地景公園」、「東引國家地質公園」等提高觀光吸引力；鞏固大景區佈局並強化主題定位，緊密聯結在地產業；發展軍事、宗教、生態、海洋等多元觀光體驗，增加旅遊產業鏈收益。 四、擴展馬祖酒廠業態、東引酒廠組織分立、配售酒降回原價、創辦限量配售價之家戶用酒。積極輔導農漁產業轉型及產品多角化經營、建立馬祖電商產業平台，升級在地產業架構及競爭力。 五、成立「社會青年處」，票選青年擔任首長，擴大青年公共參與；打造「青創一條街」市集，串接青年工作與地方創生等補助資源；建立青創無息貸款計畫，積極協助青年返鄉創就業。補助青年結婚五萬元，鼓勵成家。 六、成立馬祖鄉親在台「醫療服務中心」，提供一條龍服務；增加專科醫療團隊常駐、優化人事組織制度、加強在職進修機制，提升在地醫療能產；引進科技長照打造「醫養整合」服務社區、完成與建長照大樓；提高孕婦、失能者的營養品補助，並納入年長者，提高補助社會福利有關措施。 七、引進智慧教育融入新興科技課程，推動雙語教學，線上國際交流課程，著重本土文化傳承、海洋及職能教育等，完善終身學習體系；補助在籍縣民赴國外攻讀博士，讓馬祖新生代登上世界舞台。 八、建置政策網路公共參與平台、落實透明政府；建置交通整合購票平台，提高便利性；建立公共服務簡訊及通訊軟體通知系統，提升政府運作效率。 九、深化美學生活，補助傳統節慶、新住民文化推廣活動，打造「馬祖品牌」。加速開置軍事據點及傳統建築修繕活化，積極扶植在地藝文團體，讓文化走入生活，形塑魅力島嶼；進行「馬祖縣」更名之意願調查。 十、推動環境教育、綠色交通、共享經濟；保護濕地、海洋生態、原生動植物等生態亮點；並提升海漂廢棄物處理系統。</p>
3		王忠銘	47年02月27日	男	福建省連江縣	中國國民黨	1. 淡江大學教育政策與領導研究所畢業 2. 台北市立師院畢業 3. 國立馬祖高級中學畢業	1. 連江縣政府副縣長 2. 交通部觀光局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處長 3. 連江縣政府秘書長 4. 連江縣政府企劃室主任 5. 連江縣政府教育局局長	<p>一、強化馬祖城市品牌，提升馬祖自明性。 二、建構健全與便利之交通網絡。 三、打造宜居城市，全方位提供育才及留才資源，穩定地方成長。 四、落實環境永續政策，成為永續島嶼。 五、建立友善觀光旅遊環境，提升觀光品質，打造綠色旅行產業。 六、以文化加值馬祖各產業基礎，接軌國際交流，提升質量與內涵。 七、維護民生基礎，提供穩定及安全建設，打造宜居島嶼。 八、確保各年齡層縣民擁有健康福祉，加強智慧醫療服務。 九、落實公開透明智慧治理，提升行政效能，打造廉能政府。 十、扶植地方特色產業，創造經濟動能。</p>

第八屆縣議員候選人：

選區	號次	相片	姓名	出生年月日	性別	出生地	推薦之黨	學歷	經歷	政見
第一選舉區	1		曹爾章	59年12月13日	男	福建省連江縣	無	中原大學土木工程系	1. 連江縣縣議員 2. 立法委員陳雪生馬祖服務處主任 3. 連江縣體育會總幹事 4. 牛峰境廟宇委員會主任委員 5. 牛角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 6. 南竿鄉民防中隊隊員	<p>一、督促全面檢討都市計畫並進行土地重劃，使土地更有效利用。 二、要求推動人才培育計劃，協助青年回鄉服務，解決地區人才斷層問題。 三、要求積極維護海洋生態資源，杜絕非法漁漁具捕撈作業。 四、督促政府有效運用公彩基金，擴建老人安養設施及推動各項社會福利。 五、推動興建停車場，解決民眾停車問題。 六、繼續推動興建合宜住宅，解決民眾居住問題。 七、興建復興村入村道路，改善目前入村交通困境。 八、推動牛角大澳老街復興，增加地區具特色觀光資源。 九、督促保護馬祖戰地及閩東文化特色，強化內涵，以獨特性吸引觀光人潮。</p>
	2		曹丞君	65年07月23日	女	福建省連江縣	中國國民黨	成功工商畢業	1. 第八屆鄉民代表 2. 第五、六屆縣議員	<p>一、嚴格審查監督縣庫，為人民看緊政府的荷包。 二、建立最完善的校園安全網，維護學童受教安全。 三、發展最具馬祖特色的農漁工商產業，振興經濟。 四、闢建沿海環島公路，作為自行車和行人專用步道。 五、檢討都自條例，因地制宜，放寬保護區建物面積。 六、爭取國際藝術島活動經費，至少一半由縣府統籌使用。 七、落實獨居或窮苦老人的福利，及居家照顧等措施。 八、爭取0-6歲的小孩政府來養經費，向企業界、慈善團體募款。 九、全面將自來水管汰舊換新，使居民安心飲用自來水。 十、強力要求將警察與消防人員編制足額到位，不可缺編。 十一、要求每個月定一~二天為縣民時間，由縣長一整天親自接待縣民陳情。 十二、結合立委，縣長，議會力量，共同要求中央政府早日恢復小三通。</p>

踴躍投票，慎重圈選勿用私章。

第八屆縣議員候選人：

選區	號次	相片	姓名	出生年月日	性別	出生地	推薦政黨	學歷	經歷	政見
第一選舉區	3		劉浩晨	80年08月21日	男	臺北市	民主進步黨	佛光大學心理學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馬祖民宿發展協會 理事長 日光春和旅館 負責人 中華民國民宿協會全國聯合會 理事 島引馬祖論壇 站長 連江縣立介壽國民中小學 常務委員 馬祖青年發展協會 理事 連江縣青年事務委員會 委員 連江縣政府消費爭議調解委員會 委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產業發展：導入科技、自動化工具與經營形式，補足人力缺口，推動只租不賣的社會住宅，供台灣至馬祖就業人才良好的生活環境。 觀光發展：推動美學設計與文化創意至觀光發展主軸，提倡各島各村形成品牌差異化，並同時考量所有大小建設之功能性，為公帑把關，不做低效益或破壞性之建設。 公開透明與程序正義：促使公家資訊以更加便民的形式提供居民查詢，把關公家工程的流程。 環境生態：督促在地建設避免及減緩建設導致的環境破壞。 政治生態：促使馬祖政治轉型，打破傳統選票結構，建立專業問政架構與選民服務。 親子與教育：爭取特色公園設施，推動教育制度與環境升級。 交通發展：促使交通服務優化，讓民眾有更便利的訂位/候補機制。 土地通盤檢討：推動土地區域有更清楚的功能性劃分，並加速土地通盤整頓。 青年事務：從青年角度出發，整合年輕族群意見以增加對於馬祖整體未來發展之影響力，強化就業競爭力，提高生活品質。
	4		陳書建	46年12月20日	男	福建省連江縣	中國國民黨	台北市私立景文高中畢業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介壽村村長二屆 連江縣商業會理事長四屆 馬祖家扶扶幼主委 紅十字會馬祖支會會長 連江縣議員副議長 馬祖觀光圈產業聯盟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爭取興建南竿鄉介壽-梅石-仁愛濱海自行車步道，開發縣民休閒新景點。 督促新任縣長建議中央辦理離島特考，維持本縣各機關用人安定，增加本縣子弟擔任公職機會。 督促都市計劃通盤檢討，讓土地發揮最大價值，以平民怨。 與新任縣長共同向交通部、NCC爭取加速興建第四條台海海纜，建立本縣安全、可靠及高速的網路環境。 督促縣府開通南竿-高雄航線，服膺民意需求。 要求馬酒公司規劃觀光工廠目標，提升馬酒企業形象，廣開財源謀求縣民福祉。 要求縣府制定真正有利於身心障礙者的工作機會及友善環境空間。 監督縣民樂活多功能體育館暨社福中心工程進度，充實體育休閒硬體設施，推廣全民運動及兒少福利。
	5		曹以標	52年10月05日	男	福建省連江縣	無	高中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馬中家長委員 義消副大隊長 白馬尊王主委 4.5.6.7屆議員 全國總工會理事 台灣總工會理事長 馬祖總工會理事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強力監督縣政推動，落實法案。 積極爭取老人、幼兒及新住民福利，強化弱勢照顧服務。 提升生活品質，積極爭取社會住宅再建置。 持續爭取地區兒童室內外共融遊戲區增設。
	6		林惠萍	62年08月08日	女	臺灣省臺北縣	無	銘傳大學公共事務學系研究所畢業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連江縣議會第五、七屆議員 連江縣銘傳校友會理事長 國立馬祖高中家長委員會會長 連江縣中正國中中小家長會會長 連江縣青溪婦女協會理事長 連江縣婦女會常務理事 馬祖北極玄天宮宗教發展協會會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議員的職責是監督不是護航。 爭取專案重建津沙聚落整體景觀建築物修繕。 爭取興建媽祖文化展示廳。 爭取設立地方節慶發展基金，專款專用辦理地區文化活動。 堅持優質問政、善盡民代言責，帶動施政進步。
	7		林明揚	52年10月31日	男	福建省連江縣	中國國民黨	私立治平高級中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南竿鄉第七、八(主席)、九屆鄉民代表 羽球協會理事長 福沃社協理 連江縣第六、七屆縣議員 福沃境廟宇管理主任委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深耕基層，反映民意，監督縣政，樽節公帑。 持續推動港埠建設，提升海運及港埠作業安全。 強化長照計畫，提升醫療健康照護品質。 優化旅遊環境，提升觀光產業發展。 提升教育環境設施及資源設備，精進教學品質。 關懷弱勢族群及新住民生活照顧，保障就業機會。 重視勞工權益及福祉，輔導青年創業，創造多元產業。 爭取解決廟宇土地之爭議。 爭取基層建設，推動及營造一村一特色優質居住環境。 爭取簡化合法建物申請流程。
	8		楊清宇	63年06月16日	男	福建省連江縣	中國國民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銘傳大學公共事務研究所 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 國立馬祖高中 介壽國民中小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南竿鄉民代表第八屆、第十屆 介壽國民中小學家長會會長 馬祖高中家長會副會長 連江縣紅十字會監事 連江縣救生協會監事 連江縣南竿義勇消防大隊 連江縣籃球委員會主任委員 連江縣桌球委員會總幹事 中國國民黨第19屆、第21屆黨代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拚公義馬祖 挺幸福南竿。 世代融合 團結革新。 重視教育 培養人才。 嚴格監督 公平正義。 掌握議題 溝通協調。 聆聽民聲 關懷弱勢。 傳承永續 國際接軌。



遵守選舉法令，弘揚法治精神。
踴躍投票，慎重圈選勿用私章。

福建省連江縣南竿鄉第十二屆鄉長、鄉民代表暨村長選舉 選舉公報


連江縣選舉委員會 編印

福建省連江縣南竿鄉第十二屆鄉長、鄉民代表暨村長選舉，經定於中華民國一百一十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星期六)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舉行投票。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47條規定，將候選人所填報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如有不實，由候選人自行負責。

南竿鄉第十二屆鄉長候選人：

號次	相片	姓名	出生年月日	性別	出生地	推薦之黨	學歷	經歷	政見
1		陳其平	57年10月24日	男	福建省連江縣	中國國民黨	台北市私立強恕高中華	1. 義美食品公司城中業務 2. 南竿鄉民眾服務站 3. 連江縣民眾服務站 4. 東引鄉民眾服務站 5. 馬祖紅十字會總幹事 6. 法律扶助基金會 7. 馬祖雲台樂府團長 8. 馬祖觀光協會常務理事 9. 馬祖童軍服務員 10. 南竿鄉第七、九、十、十一屆鄉民代表 11. 馬祖旅遊解說協會	1. 友善民生建設 聯鄉村協力民生建設，維護路平、燈亮基本需求。聚落環境建設須與生態共存，建材應多應用「北緯26度島嶼顏色計畫」所繪納出代表馬祖的18種顏色，展現聚落質樸特色，提升人居環境質量。 2. 共融式遊戲場 「遊戲場」是兒童發展的重要環境。在遊戲場當中，孩子們聚在一起自由奔跑、跳躍、創造、想像並建立人際互動。在遊戲、玩樂的過程中，孩子們相互學習模仿、發展各種感官認知能力，認識彼此之間的相似與相異之處，學會尊重與包容。「共融式遊戲場」是提供所有兒童一個玩樂、遊戲、發展能力的遊戲空間，包括一般兒童及具特殊需求之兒童，應具有無障礙環境、適合不同障別、多元刺激、寬敞、安全、具互動性、有趣及舒適等特色。推動公園共融式遊戲場，吸引台北市及外鄉經驗，建構設計親子遊戲場，讓不同孩子均能參與及使用遊戲場，也讓鄉親能從公園遊戲場的改造中，感受到幸福。 3. 鄉親融合多元文化 南竿先民來自大陸，島嶼文明開發可上溯至唐宋元；近代新住民有台、客、閩、大陸、越南、泰國、緬甸、寮國、柬埔寨、菲律賓等，隨著時代演進逐漸融合影響，帶來東亞文化為主之外的多元面貌；此過程有許多故事和移民生活的足跡，結合社區、社團舉辦活動，透過影像與文字建立記憶庫。 4. 戰勝長新冠定期開設養生健身班 面對 Omicron 變種病毒，以及未知可能變種病毒變種，鄉親們除了擔心感染外，也要憂慮影響身心靈。面對疫病的「長新冠後遺症」，將規劃定期在社區活動中心或綜合各場址開設養生健身班。邀請台灣營養師、偏科、婦科內科醫師、健身教練、氣功師父、瑜珈老師、等，開設講義長新冠後遺症的課程、中醫師針灸等活動，協助染病的鄉親早日走出長新冠影響，提升鄉親的免疫力，對抗未知的可能健康、疫情變化與教學「長新冠」預防衛教知識、調養健康的方法。 5. 鄉政資訊透明化 鄉政資訊透明化，透明化必要性與公益性的資訊，保障民眾知情權，提升公民參與需求，達到全民共同監督施政的目的。 6. 建立快速溝通平台 運用鄉親慣常使用的手機通訊工具，建構提升鄉政資訊及生活資訊的傳播效率，方便雙向溝通並即時提供服務的網路平台。 7. 生命園區興隆生命 逐步完善生命園區設施設備，規劃埋地動線及附屬空間使用，輔導殯葬專業及鼓勵殯儀志工組織服務；努力實現殯葬一元化的精神，提供鄉親「殯、殮、奠、祭」都在園區內辦理，讓生命更圓滿、更尊嚴。 8. 傳統市場轉型經營 獅子市場為在地的情懷連結和鄉親生活中心，是承載著許多地方區域文化、特色的場域；支持自治會組織功能，繼續環境衛生改善，加強燈光照明、通風、輔導攤位設施方式、徵選創意攤商，輔導有心創業的身心障、中年、弱勢族群進駐攤位，並保留地方特色元素，使更具有生活與觀光市場的功能。 9. 環境永續垃圾減量 南竿鄉為本縣行政中心及交通樞紐，觀光資源豐富及具有地方特色，隨著國內疫情趨緩湧入大量旅遊人潮，帶動相關觀光產業與經濟的發展，相對也造成環境的負荷與影響。旅遊垃圾量的增加，對垃圾處理的容受力形成沉重負荷，本鄉無設置焚化爐，所有垃圾均仰賴他縣市焚化爐處理，因此資源回收及源頭減量工作係為本鄉環保重要課題。本鄉近年來配合執行各項清潔、清潔環境維護、資源回收及民生垃圾處理工作，未來將積極推動本鄉提供環保應盡之觀光旅遊業，鼓勵及減少一次性用品產生，共同倡導垃圾減量，達到居民與遊客共贏，營造優質綠活的清新島嶼環境。
2		林志東	55年08月19日	男	福建省連江縣	中國國民黨	1. 中正國民中小學 2. 國立馬祖高級中學 3. 國立屏東農業專科學校	1. 自來水廠臨時工 2. 農改場約僱人員、辦事員、技士 3. 建設局農林課長 4. 觀光局觀光課長、大陸事務課長 5. 縣議會組員 6. 港務處總務課長、代理處長 7. 現任南竿鄉公所秘書	1. 強化獨居老人緊急救援連線機制，確保老者安心在宅。 2. 調整在地青年結婚生育津貼，醫療後送、安寧返鄉交通費用全額補助。 3. 提高低收入及中低收入戶、身心障礙者等各項生活津貼補助。 4. 結合社區發展協會，拓展與推廣各村設置照顧關懷據點，落實政府照護走入社區施政目標。 5. 活化傳統市場，結合專業設計進場，推動市場質美價廉。 6. 輔導市場名氣攤商認證，創新商品經營特色。 7. 彈性延長市場營業時間，觸及更加多元消費客群。 8. 培育經營管理人才，引進傳統市場新活力。 9. 提高獎勵起掘遷葬補助，加速舊墓更新。 10. 實施輪葬制度，墓基循環使用，限定墓基使用面積，有效解決墓地需求。 11. 針對專業職缺提供受訓課程，補助在鄉學子證照取得。 12. 營造特色村落裝置藝術，打造豐富美感南竿島嶼。 13. 滿足社區基層設施需求，融入在地元素，提升民眾生活品質。 14. 加強鄉境村容環境整潔，增加地方觀光軟實力。 15. 強化鄉網站與值勤台功能，建置24小時聯絡服務窗口。

南竿鄉第十二屆鄉民代表候選人：


號次	相片	姓名	出生年月日	性別	出生地	推薦之黨	學歷	經歷	政見
1		李忠堅	59年02月22日	男	福建省連江縣	中國國民黨	國立馬祖高級中學	連江縣第11屆鄉民代表	1. 監督鄉政。 2. 強化各村基礎建設。 3. 推動國中小雙語教學。
2		曹爾森	65年09月25日	男	福建省連江縣	中國國民黨	德育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 鼎鑫機車行負責人 2. 第九、十、十一屆鄉民代表	1. 為民喉舌、反映民意，以民意為依歸。 2. 監督鄉政，以理性、負責、熱忱態度問政。 3. 關懷老人、殘障、婦幼等弱勢團體，並爭取福利。 4. 爭取地方建設，以提升鄉親居住環境生活品質。
3		陳錦泰	59年11月08日	男	福建省連江縣	中國國民黨	1. 介壽國民中小學 2. 復興商工 3. 空大肄業	1. 連江縣政府建設局及觀光局僱員 2. 山隴社區發展協會第三屆理事長 3. 第八、十一屆鄉民代表	1. 繼續秉持（一通電話，服務就到）。 2. 廣續推動介壽獅子市場內部設施，提供鄉親優質的購物環境。 3. 爭取改善天然港灣海水浴場、附屬設施，成為夏日親子最佳去處。 4. 輔導年輕人提出產業構想，讓年輕人回鄉在地開創新事業。 5. 持續妥善規劃學生上下學安全走廊，以維護兒童行的安全。 6. 爭取攀岩及戶外活動設施規劃設置（津沙公園內）。 7. 爭取輔導外配家鄉美食開創新事業。

遵守選舉法令，弘揚法治精神。
踴躍投票，慎重圈選勿用私章。

南竿鄉第十二屆鄉民代表候選人：

號次	相片	姓名	出生年月日	性別	出生地	推薦之黨	學歷	經歷	政見
4		李哲宇	74年06月02日	男	臺灣省苗栗縣	民主進步黨	1. 私立正德高中 2.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科工程組	1. 八和町拉麵負責人 2. 連江縣政府民政處 3. 連江縣政府工務處 4. 連江縣政府工程施工查核委員 5. 馬祖文化傳播交流協會理事長	1. 結合多元資源輔導關懷協助弱勢，提供更多就業機會。 2. 建置各村友善老年、親子無障礙休憩空間。 3. 提倡落實CRC兒童權利公約。 4. 推動編列經費辦理公共工程及設施巡查查護。 5. 開放民眾至公所開立土地使用分區。 6. 統整規畫結合文化、地景、排水等，爭取中央經費提升鄉內道路品質及友善人行空間。 7. 各村澳口沙灘盥洗設施改善及維護。 8. 爭取辦理各項運動競賽，提供鄉親正當休閒娛樂活動。 9. 匯整鄉內店家資訊，提供鄉親及遊客用餐時間選擇。 10. 連結活化村莊亮點、推動馬祖文化特色，提升觀光品質。 11. 直播鄉民代表會質詢情形。
5		陳聖泓	79年05月23日	女	臺灣省臺北縣	無	1. 連江縣立中正國民中小學 2. 國立馬祖高級中學 3. 國立體育大學 運動保健學系	1. P&G寶僑家品賣場銷售業務 2. 澳洲遊學打工2年 3. 連鎖雞排店長 4. 富邦人壽業務 5. 二木先生手感烘焙店長	1. 積極爭取各村均質建設，落實民意，嚴格執行把關監督地方預算及執行效率，善盡職責，造福鄉民。 2. 努力推動舉辦各類型社團活動，活絡地方朝氣，如戶外健行、淨灘、淨山、球賽；室內插花、烘焙、運動保健教學等，銀髮相關社團(桌遊、拼圖、室內栽種、麻將、畫畫)，提升鄉親生活品質。 3. 促進季節限定貨櫃市集計畫、假日市集，讓鄉親、遊客有更多元的休閒活動。 4. 提倡保障老人、婦女、孩童、青少年、身心障礙者等弱勢族群及新住民相關福利與醫療照顧權益。 5. 積極爭取共融式兒童遊戲場、共融公園，讓長者、一般孩童及具特殊需求孩童皆能使用，具互動性、安全、寬敞、多元刺激、有趣及舒適的活動空間。 6. 盡心盡力為鄉親服務，真心誠意傾聽鄉親的問題，成為鄉親與公所溝通的橋樑，共同打造更優質的鄉里。
6		陳彥錡	77年06月14日	男	福建省連江縣	中國國民黨	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	1. 山隴社區發展協會總幹事 2. 連江縣體育會籃球委員會總幹事 3. 介壽國民中小學家長委員 4. 中國國民黨連江縣青工總會會長	1. 傾聽民意、監督鄉政推動。 2. 爭取老人及婦孺福利。 3. 落實婦孺照顧服務。 4. 注重共融多元新移民生活。 5. 改善兒童遊樂設施及活動空間。 6. 推動社區藝文體育活動。 7. 推動鄉村基礎建設。
7		林紹馨	62年07月13日	男	福建省連江縣	無	1. 連江縣立介壽國民中小學 2. 桃園市私立振聲高級中學	1. 連江縣南竿鄉第9、10、11屆鄉民代表 2. 連江縣桌球委員會副主任委員 3. 連江縣體育會理事 4. 馬祖陣頭文化協會理事長	1. 樂齡南竿，增加社區關懷中心據點、獨居長輩列冊關懷，鼓勵樂齡運動，充實各村活動中心運動設施，鼓勵長輩活動筋骨，提高高齡生產力，保障經濟安全。 2. 多元南竿，積極關懷老弱婦孺、單親、新住民家庭生活問題，繼續爭取社會資源給予慰助。 3. 寶貝南竿，爭取經費補助新手媽媽月子營養金3萬元。 4. 智遊南竿，新建室內共融式科學導入之兒童體適能遊戲場館，充實體健休閒與遊樂等設施，增進兒童身心健康。 5. 運動南竿，迎接國民運動中心場館落成，爭取經費補助各家戶運動券2萬元，鼓勵鄉親運動及促進身心健康。 6. 安全南竿，爭取經費補助各家戶汰換老舊瓦斯鋼桶，讓鄉親免於恐懼，家家戶戶生命安全有保障。 7. 尊嚴南竿，充實生命園區設施設備，落實殯葬一元化的精神，督促公所加強殯葬服務及改善環境，讓生命能更圓滿、更有尊嚴。 8. 傾聽民意，適時反映基層心聲，督促鄉公所做到路平、溝通及燈亮等，以保障鄉親生命財產安全。
8		陳則汎	80年03月11日	男	福建省連江縣	中國國民黨	開南大學養生與健康行銷學系	1. 馬祖高中棒球隊總教練 2. 中國國民黨義務幹部	1. 爭取建設經費。 2. 促進觀光經濟。 3. 推動村容美化。 4. 落實社福關懷。 5. 監督鄉政項目。 6. 爭取獎勵補助。
9		楊水英	50年04月11日	女	福建省連江縣	中國國民黨	馬祖高中	鄉民代表	1. 用心關懷鄉親生活，真心誠意為民服務。 2. 強力爭取社福預算，維護弱勢住民權益。 3. 監督建置休閒設施，營造和諧友善空間。 4. 庚續爭取地方建設，維護居民生活品質。 5. 嚴格審查預算編列，善盡民代監督職責。

南竿鄉第十二屆村長候選人：

選類舉別	號次	相片	姓名	出生年月日	性別	出生地	推薦之黨	學歷	經歷	政見
介壽村	1		陳春開	44年06月21日	男	福建省連江縣	民主進步黨	介壽國中小	1. 連江縣環境資源局十年 2. 連江縣南竿鄉公所八年	1. 全職村長，全心服務。 2. 整治和發揚蔬菜公園特色，成為有機親人的農園。 3. 爭取經費，發展介壽澳口，擴增功能。 4. 關懷老人及弱勢村民，爭取各項社會福利。 5. 路平燈亮、水溝通，爭取完善各種基礎建設。

南竿鄉第十二屆村長候選人：

選類舉別	號次	相片	姓名	出生年月日	性別	出生地	推薦之黨	學歷	經歷	政見
介壽村	2		陳美貴	52年06月30日	男	福建省連江縣	中國國民黨	介壽國中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第10、11屆介壽村村長 山隴境白馬尊王廟副主委 山隴社區發展協會常務理事 第一屆連江縣村長交流協會理事長 立隆廣告工程有限公司負責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村中事務積極辦理，熱心服務鄉親、老人關懷服務到位。 積極參與本村事務及宮廟、社協服務等工作。 促請鄉、縣政府重規劃重建老舊污水及排水系統。 促請鄉、縣政府規劃本村青年創業基地，籌建新商業區活絡地方經濟，增加在地青年創業機會。 介壽村電纜未地下化之區域，促請鄉、縣政府積極協調台電辦理電纜地下化，以淨化村容。 促請鄉、縣政府規劃白馬王公園內增設縣民影音廣場以利鄉親交流多元化。 促進鄉、縣政府辦理蔬菜公園變更為住、商業區以促進本村商業開發。 促進鄉、縣政府連江縣老人活動中心3、4、5樓之辦公廳舍回歸為縣民活動空間使用。
復興村	1		曹爾嵐	45年03月25日	男	福建省連江縣	中國國民黨	連江縣立介壽國民中小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牛角五靈公廟管會委員 十、十一屆復興村村長 桃園武陵派出所義警 牛角社協理事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持續爭取興建停車場解決復興村長期停車位不足問題。 改善排水系統維護村落衛生環境。 持續加強各項基礎建設，創造優質居住空間。 村容、沙灘、景點相結合讓復興村為馬祖觀光加分 重視老人殘障及弱勢族群福利，深耕基層服務優先。 傾聽民意，做好鄉民與公所間的橋樑拉近施政與民意的差距。
福沃村	1		陳泰英	46年09月09日	男	福建省連江縣	中國國民黨	國民小學畢業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工會理事長 漁會理事長 村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配合縣府發展福沃港區商圈，促進客源增加及本村商業發展。 協助縣府規劃路邊停車位，並爭取興建室內停車場，以敷日增車輛改善停車空間。 協助政府推動政令，積極爭取基層建設經費。 反映村民意見，積極謀取弱勢族群福利。 重視村民休閒娛樂活動，敦促政府適時保養休閒娛樂器材。 爭取全面改善本村巷道，適時修繕路燈以維夜間行的安全，並綠美化本村環境。
	2		陳震森	67年11月06日	男	福建省連江縣	中國國民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介壽國中小學 啟英工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震森營造負責人 旅遊業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全面改善村內公共空間美化、路燈、無障礙設施，提升居家品質。 全力配合華光大帝廟、白馬尊王廟及社協社區活動工作。 全面增設村內監視器設備，保障社區安全生活環境。 關懷老人家及新住民居生活。 爭取經費設置老人活動中心設施。 協助鄉政宣導，改善環境衛生等公共事務。 以誠懇踏實的心，盡心盡力為村民服務。
清水村	1		陳善安	53年09月17日	男	福建省連江縣	中國國民黨	成功工商畢業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第11屆清水村村長 清水村白馬尊王廟管理委員會委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著熱忱的心服務鄉親，鄉親權益至上。 積極處理村里事務，協助村內弱勢家庭申請居家生活補助，提升生活環境品質。 持續爭取村內巷道街口設置監視系統，保障鄉親生命財產安全。 傾聽村內民意為導向依歸，爭取村內基層建設，提供鄉親優質居家生活品質。 持續敦促鄉公所重視並規劃本村排水系統，以解決本村雨災淹水之苦。 全力配合村內白馬尊王廟及社協辦理之社區活動。 持續協助推動老人供餐及設備購置申請。 爭取整修親子公園設施及環境美化。
	2		周治孝	75年04月12日	男	臺灣省桃園縣	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馬祖仁愛國小 馬祖中正國中 台北市立三峽明德高中 嘉義吳鳳科技大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連江縣社會組優秀青年 國家地理攝影大賽佳作 馬祖青年協會常務理事 馬祖青年事務委員 馬祖清水社區發展協會理事 馬祖導遊解說講師 馬祖國家風景管理處藍眼淚科普影片 連江縣賀歲片製片 連江縣攝影學會理事 國立海洋大學馬祖分校地方創生主講人 北竿航空站消防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馬祖四鄉五島，清梅四好五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四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好食住：建構清梅兩村觀光旅遊地圖，打造在地優質店家形象。 好助行：規劃清梅兩村文化深度路線，吸引更多觀光遊客到來。 好教育：鏈結清梅兩村多元教育脈絡，引入中央企業資源挹注。 好樂舞：營造清梅兩村全齡運動習慣，持續健康推動全民運動。 五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共贏：與清水社區發展協會共同推動地方發展，讓清梅兩村發展更為繁榮。 共榮：積極辦理政府預算帶動地方產業市集，藉由活動讓更多人與清梅兩村連結。 共創：辦理多元化體驗課程...等活動，更多人瞭解清水特色，讓清梅兩村成為青創孵化基地。 共識：挖掘清水更多歷史文化，讓清梅兩村能夠有更深度的內涵，引起更多人的在地認同。 共享：釋放閒置空間，提供青年創業、村民聚會共享空間，活絡村莊在地情感。
珠螺村	1		陳常玉	49年12月18日	男	福建省福清縣	中國國民黨	國小	第11屆珠螺村村長	<p>【熱情、專業、決心、信心、傾聽】常玉有信心與決心讓珠螺村做最專業規劃，讓鄉親有更優質的居家生活品質，請支持帶有使命感肯為珠螺村奉獻的~常玉~</p>
津沙村	1		劉用順	51年03月04日	男	福建省連江縣	無	連江縣中正國中畢業	第11屆津沙村村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著誠信負責、熱心勤快的態度、民眾優先、服務第一、看得到做得到的精神、付出與奉獻。 持續關懷老弱、婦女、福利，以熱忱的態度為民服務。 推展環保落實、配合社協綠美化、維護村內環境清潔，提昇村民生活品質。 延續村內事務和地方建設。
馬祖村	1		陳智偉	68年11月08日	男	福建省連江縣	中國國民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連江縣立中正國民中小學 國立馬祖高級中學第27屆 和春技術學院企業管理系畢業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第11屆馬祖村村長 馬祖社區發展協會第四屆理事、第五屆常務理事、第六屆理事 馬祖境天后宮管委會副主委 連江縣體育會慢壘會副總幹事 南竿鄉民防中隊隊員 連江縣計程車工會第三屆理事第四屆監事 馬祖高中棒球教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積極爭取馬港沃口突堤建設及景觀步道、協助天后宮爭取主平台擴建。 持續改善村落週邊步道綠美化、路燈建設，爭取村內及天后宮無障礙設施，提升民眾生活便利性。 持續積極爭取經費設置馬港老人活動中心及設施。 全力配合天后宮、社協辦理社區活動。 美化馬港商店街、讓村民有舒適的居家環境。 全面增設及改善村內監視器，保障居民安全生活環境。 協助政令宣導，持續推動環境衛生、淨灘等公共事務。 關懷老人福利及新住民，以熱忱的態度及全力以赴的心為村民服務。

選類舉別	號次	相片	姓名	出生年月日	性別	出生地	推薦之黨	學歷	經歷	政見
四維村	1		侯全寶	44年05月15日	男	福建省連江縣	中國國民黨	淡江大學國貿系畢業	1. 國中教師 2. 國民黨連江縣黨部執行長 3. 連江航業經理、董事長 4. 福建省政府參議、秘書長 5. 四維村村長	各聚落均衡發展，打造一個乾淨、小而美、和諧之村落。
仁愛村	1		黃寶清	55年05月30日	男	福建省連江縣	中國國民黨	仁和國中	1. 仁愛村第十、十一屆村長 2. 鐵板社區發展協會第七屆理事長 3. 金板境廟宇管理委員會委員	1. 熱誠服務村鄉親，傾聽民意。 2. 持續推動村內基層建設，提供鄉親優質居家生活環境。 3. 廣續反應鄉親需求，以符鄉親之期待。 4. 持續推動弱勢家庭之居家生活補助，已始老有所終，幼有所長。

投票時間 方式及投票應行注意事項：

一、投票時間：

民國一百一十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星期六)上午八時至下午四時止。

二、投開票地點：

投開票所地點詳見選舉公報投開票所一覽表。

三、選舉人資格：

中華民國國民年滿二十歲，即民國九十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以前(包括當日)出生，除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外，在各該選舉區內繼續居住四個月以上，即民國一百一十一年七月二十六日以前(包括當日)遷入設有戶籍，至民國一百一十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繼續居住者，有第八屆縣長、縣議員與第十二屆鄉長、鄉民代表、村長選舉投票權。【上開居住期間，在行政區域劃分選舉區者，仍以行政區域為範圍計算之。但於選舉公告發布後，遷入各該選舉區者，無選舉投票權。】

四、選舉人投票應行注意事項：

- 投票時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印章及投票通知單；未攜帶投票通知單者，務請記住投票通知單上之號碼，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已申請換證但逾期未領新證之選舉人，請儘早於投票日前領證，選舉人如國民身分證遺失，請於投票日前儘速向戶籍地戶政事務所申請補發，投票日當天戶政事務所不受理申請補換發)。
- 選舉人照顧之6歲以下兒童得隨同選舉人進入投票所，但不得有妨礙或擾亂投票之行為。
- 選舉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場投票，逾時不許入場，但已於規定時間內到場，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選舉人應一次進入投票所投票，離開投票所後，不得再次進入投票所投票。
- 除執行公務外，任何人不得攜帶行動電話或具攝影功能之器材進入投票所。但已關閉電源之行動裝置，不在此限。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一項規定，處新臺幣三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
- 任何人不得於投票所以攝影器材探選舉人圈選選舉票內容。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二項規定，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併科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下罰金。
- 選舉人圈選後，不得將圈選內容出示他人，違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規定，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 在投票所或開票所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經投開票所主任管理員會同主任監察員令其退出，而不退出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之規定，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 在場喧嘩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不服制止。
 - 攜帶武器或危險物品入場。
 - 投票進行期間，穿戴或標示政黨、政治團體、候選人之旗幟、徽章、物品或服飾，不服制止。
 - 干擾開票或妨礙他人參觀開票，不服制止。
 - 有其他不正當行為，不服制止。
- 選舉人領得選舉票後，應立即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自行圈選，並將選舉票摺疊投入票匣，不得逗留；如將選舉票攜出投票所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一項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如將選舉票以外之物投入票匣，或故意撕毀領得之選舉票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一十條第八項之規定，處新臺幣五千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
- 在投票所四周三十公尺內，喧嘩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經警衛人員制止後仍繼續為之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二項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

五、選舉票圈選示範範圍如下(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各種書件表冊格式七之(三)地方公職人員選舉選舉票式樣)：

圈選票		
號次	號次	
相片	相片	
姓名	姓名	*請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圈蓋選舉票，選舉票「蓋章」或「按指印」，無效。

六、選舉票顏色：

- 縣長選舉票為淺黃色。
- 區域議員選舉票為白色。
- 鄉長選舉票為金黃色。
- 區域鄉民代表選舉票為淺粉紅色。
- 村長選舉票為白色。

七、選舉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無效：

- 圈選二人以上。
-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發之選舉票。
- 所圈位置不能辨別為何人。
- 圈後加以塗改。
- 簽名、蓋章、按指印、加入任何文字或符號。
- 將選舉票撕破致不完整。
- 將選舉票污染致不能辨別所圈選為何人。
- 不加圈完全空白。
-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

八、其他：

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29條第1項候選人名單公告後，經發現候選人在公告前或投票前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投票前由選舉委員會撤銷其候選人登記；當選後依第121條規定提起當選無效之訴：

- 候選人資格不合第24條第1項至第3項規定。
- 有第26條或第27條第1項、第3項之情事。
- 依第92條第1項規定不得登記為候選人。

九、妨害選舉之處罰

- 妨害選舉罷免之處罰(摘錄選舉罷免法第五章有關規定)：
 - 第九十三條 違反第五十五條第一款規定者，處七年以上有期徒刑；違反第二款規定者，處五年以上有期徒刑；違反第三款規定者，依各該有關處罰之法律處斷。
 - 第九十四條 利用競選、助選或罷免機會，公然聚眾，以暴動破壞社會秩序者，處七年以上有期徒刑；首謀者，處無期徒刑或十年以上有期徒刑。前項之未遂犯罰之。
 - 第九十五條 意圖妨害選舉或罷免，對於公務員依法執行職務時，施強暴脅迫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犯前項之罪，因而致公務員於死者，處無期徒刑或七年以上有期徒刑；致重傷者，處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
 - 第九十六條 公然聚眾，犯前條之罪者，在場助勢之人，處三年以上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三十萬元以下罰金；首謀及下手實施強暴脅迫者，處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犯前項之罪，因而致公務員於死者，首謀及下手實施強暴脅迫者，處無期徒刑或七年以上有期徒刑；致重傷者，處五年以上十二年以下有期徒刑。
 - 第九十七條 對於候選人或具有候選人資格者，行求期約或交付賄賂或其他不正利益，而約其放棄競選或為一定之競選活動者，處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併科新臺幣二百萬元以上二千萬元以下罰金。候選人或具有候選人資格者，要求期約或收受賄賂或其他不正利益，而許以放棄競選或為一定之競選活動者，亦同。預備犯前二項之罪者，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預備或用以行求期約或交付之賄賂，不問屬於犯罪行為人與否，沒收之。
 - 第九十八條 以強暴、脅迫或其他非法之方法為下列行為之一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一、妨害他人競選或使他人放棄競選。二、妨害他人為罷免案之提議、連署或使他人為罷免案之提議、連署。前項之未遂犯罰之。
 - 第九十九條 對於有投票權之人，行求期約或交付賄賂或其他不正利益，而約其不行使投票權或為一定之行使者，處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一千萬元以下罰金。預備犯前項之罪者，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預備或用以行求期約或交付之賄賂，不問屬於犯罪行為人與否，沒收之。
 - 第一百零二條 有下列行為之一者，處一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併科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一千萬元以下罰金：一、對於該選舉區內之團體或機構，假借捐助名義，行求期約或交付財物或其他不正利益，使其團體或機構之構成員，不行使投票權或為一定之行使。二、以財物或其他不正利益，行求期約或交付罷免案有提議權人或連署權人，使其不為提議或連署，或為一定之提議或連署預備犯前項之罪者，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預備或用以行求期約或交付之賄賂，不問屬於犯罪行為人與否，沒收之。
 - 第一百零三條 意圖漁利，包攬第九十七條第一項、第二項、第九十九條第一項、第一百條第一項、第二項或第

一百零二條第一項各款之事務者，處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一千萬元以下罰金。前項之未遂犯罰之。●第一百零四條 意圖使候選人當選或不當選，或意圖使被罷免人罷免案通過或否決者，以文字、圖畫、錄音、錄影、演講或他法，散布謠言或傳播不實之事，足以生損害於公眾或他人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第一百零五條 違反第六十三條第二項或第八十八條第二項規定或有第六十五條第一項各款情事之一，經令其退出而不退出者，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第一百零六條 違反第六十五條第三項規定者，處新臺幣三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違反第六十五條第四項規定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併科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下罰金。●第一百零七條 選舉、罷免之進行，有下列情事之一者，在場助勢之人，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十萬元以下罰金；首謀及下手實施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一、聚眾包圍候選人、被罷免人、罷免案提議人、連署人或其辦事人員之服務機關、辦事處或住、居所。二、聚眾以強暴、脅迫或其他非法之方法，妨害候選人從事競選活動、被罷免人執行職務或罷免案提議人、連署人或其辦事人員對罷免案之進行。●第一百零八條 將領得之選舉票或罷免票攜出外者，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在投票所四周三十公尺內，喧嘩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經警衛人員制止後仍繼續為之者，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第一百零九條 意圖妨害或擾亂投票、開票而扣留、毀壞、隱匿、調換或奪取投票匣、選舉票、罷免票、選舉人名冊、投票報告表、開票報告表、開票統計或圈選工具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第一百一十條 違反第四十四條、第四十五條、第五十二條第一項、第二項、第八十六條第二項、第三項所定辦法中關於登記設立及設立數量限制規定者，處新臺幣十萬元以上一百萬元以下罰鍰。廣播電視事業違反第四十九條第一項、第二項或第三項規定者，處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上二百萬元以下罰鍰。中央及地方政府各級機關首長或相關人員違反第五十條規定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並得就該機關所支之費用，予以追償。報紙、雜誌或其他大眾傳播媒體未依第五十一條規定於廣告中載明或敘明刊播者之姓名，法人或團體之名稱及其代表人名者，處報紙、雜誌事業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上二百萬元以下或該廣告費二倍之罰鍰。違反第五十三條或第五十六條規定者，處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上五百萬元以下罰鍰；違反第五十六條規定，經制止不聽者，按次連續處罰。政黨、法人或非法人團體違反第五十二條第一項、第二項規定者，依第一項規定，併處罰其代表人及行為人；違反第五十三條或第五十六條規定者，依前項規定，併處罰其代表人及行為人。委託大眾傳播媒體，刊播競選、罷免廣告或委託夾報散發宣傳品，違反第五十六條第二款規定者，依第五項規定，處罰委託人及受託人。委託人或受託人為政黨、法人或非法人團體者，併處罰其代表人及行為人。將選舉票或罷免票以外之物投入票匣，或故意撕毀領得之選舉票或罷免票者，處新臺幣五千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二)妨害投票罪(刑法分則第六章)

●第一百四十二條 以強暴脅迫或其他非法之方法，妨害他人自由行使法定之政治上選舉或其他投票權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前項之未遂犯罰之。●第一百四十三條 有投票權之人，要求、期約或收受賄賂或其他不正利益，而許以不行使其投票權或為一定之行使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三十萬元以下罰金。●第一百四十四條 對於有投票權之人，行求、期約或交付賄賂或其他不正利益，而約其不行使投票權或為一定之行使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二十一萬元以下罰金。●第一百四十五條 以生計上之利害，誘惑投票人不行使其投票權或為一定之行使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第一百四十六條 以詐術或其他非法之方法，使投票發生不正確之結果或變造投票之結果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意圖使特定候選人當選，以虛偽遷徙戶籍取得投票權而為投票者，亦同。前二項之未遂犯罰之。●第一百四十七條 妨害或擾亂投票者，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第一百四十八條 於無記名之投票，刺探票載之內容者，處九千元以下罰金。

十、防疫宣導注意事項：

- 選舉人前往投票時應佩戴口罩，配合量測體溫以及手部消毒。
-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規定及選務防疫措施，請參見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網站(https://www.cdc.gov.tw)及中央選舉委員會網站(https://www.cec.gov.tw)。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中央選舉委員會

淨化選風，防止賄選

為淨化選舉風氣，鼓勵檢舉賄選，依法務部訂定「鼓勵檢舉賄選要點」，因檢舉人之檢舉而查獲直轄長候選人賄選案件，每一檢舉案件給與新臺幣500萬元；查獲縣議員候選人賄選案件，每一檢舉案件給與新臺幣200萬元。如發現賄選情形，請撥打法務部檢舉賄選專線電話：0800-024-099撥通後請按4。

受理檢舉賄選單位

機關名稱	電話	傳真
法務部檢舉賄選專線	0800-024-099	
法務部調查局馬祖調查站	(0836)22258	(0836)22874
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	(082)324581	(082)324580
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	(0836)22823	(0836)26514

連江縣第8屆縣長、縣議員、第12屆鄉長、鄉民代表、村長選舉設置投(開)票所設置地點

鄉別	投(開)票所編號	投(開)票所地址	配置前往投票村別
南竿鄉	第1投(開)票所	連江縣南竿體育館	南竿鄉介壽村374-2號 介壽村(1-6鄰)
	第2投(開)票所	國立馬祖高級中學體育館	南竿鄉介壽村374號 介壽村(7-16鄰)
	第3投(開)票所	連江縣介壽國民中小學禮堂	南竿鄉介壽村13號 復興村、福沃村
	第4投(開)票所	連江縣清水村活動中心	南竿鄉清水村127-3號 清水村、珠礁村
	第5投(開)票所	連江縣中正國民中小學禮堂	南竿鄉馬祖村4號 仁愛村、津沙村、馬祖村、四維村
北竿鄉	第6投(開)票所	北竿老人活動中心(原塘岐惠民市場)	塘岐村、后沃村
	第7投(開)票所	北竿鄉坂里老人活動中心	北竿鄉坂里村39號 坂里村、白沙村、芹壁村、橋仔村
莒光鄉	第8投(開)票所	連江縣敬啟國民中小學禮堂	莒光鄉青帆村18號 青帆村、田沃村、西坵村
	第9投(開)票所	連江縣東莒國小綜合教室	莒光鄉大坪村4號 大坪村、福正村
東引鄉	第10投(開)票所	東引國中小學綜合活動室(涵藝樓)	東引鄉中柳村94號 中柳村、樂華村

憲法修正案公民複決第1案公民投票公報

憲法修正案公民複決第1案，經定於中華民國111年11月26日(星期六)上午8時起至下午4時止舉行投票。茲依憲法增修條文第1條及公民投票法第18條規定，將憲法修正案公民複決案之編號、立法院交付複決事項、政府機關針對憲法修正案公民複決提出之意見書、公民投票權行使範圍及方式、正反意見支持代表於全國性無線電視頻道發表意見或進行辯論之辦理期間與應遵行之事項等資料刊登如下：

連江縣選舉委員會
印發



憲法修正案公民複決第1案

立法院交付複決事項：

中華民國憲法增修條文增訂第一條之一條文修正案

第一條之一

中華民國國民年滿十八歲者，有依法選舉、罷免、創制、複決及參加公民投票之權。除本憲法及法律別有規定者外，年滿十八歲者，有依法被選舉之權。

憲法第一百三十條之規定，停止適用。

政府機關針對憲法修正案公民複決提出之意見書： 行政院意見書

依111年3月28日立法院公告通過「中華民國憲法增修條文」增訂第1條之1條文修正案：「中華民國國民年滿18歲者，有依法選舉、罷免、創制、複決及參加公民投票之權。除本憲法及法律別有規定者外，年滿18歲者，有依法被選舉之權。（第1項）憲法第130條之規定，停止適用。（第2項）」，基於下列理由，宜予支持：

一、青年提早於18歲參與公共事務，有助強化民主思辨能力，落實世代正義：

憲法為國家根本大法，憲法第17條規定，人民有選舉、罷免、創制及複決之權，明文賦予人民參政權，使每個公民有參與選舉、決策之權利，分享國家統治權行使，是為民主價值最重要之體現。為因應我國人口結構改變及少子化趨勢，青年世代須較以往承擔更多義務與責任，提早於18歲賦予公民權，能提高青年對公共議題與事務之關心，養成其對政治參與之責任感，強化民主思辨能力，促進世代間對話，對於落實世代正義具有正面積極意義。

二、賦予18歲青年公民權，擴大國民政治參與，與國際潮流趨勢一致：

選舉權及被選舉權年齡，為國民參與政治之積極資格。我國網路科技發達，大眾傳播媒體普及，資訊快速流通，青年對於公共議題瞭解管道多元，資訊吸收強度、廣度及思辨能力已較過去有長足進步。調降選舉權及被選舉權年齡，能有效吸引青年參與政治事務，提升國民政治效能感。依我國目前最新人口數推估，如修憲通過後，將增加18歲至19歲之選舉人約41萬1,221人，擴大國民政治參與。

目前民主國家如英國、美國、加拿大、德國，選舉權行使年齡均為18歲，鄰近日本、韓國，亦於近年相繼調降選舉權行使年齡，選舉權行使年齡定為18歲，為民主國家普遍採行，與國際潮流趨勢一致。

三、統一法律規範，完善18歲青年權利與義務：

年齡作為我國國民行使權利、負擔義務之基礎，為當前各領域法制之原則，對於國人參與政治、社會生活影響深遠。我國現行「公民投票法」（以下簡稱公投法）前於107年修正時，已將公民投票權之年齡下修為18歲；110年修正公布之「民法」亦將成年年齡下修為18歲，與應負刑事責任、行政罰責任之完全責任、兵役法起役年齡均同，是國內法制以18歲作為國人權利義務行使年齡之規範基準，已成為社會各界多數共識。

我國憲法自36年公布以來，依法選舉權規範為20歲、依法被選舉權規範為23歲，迄今已逾75年，而選舉權、被選舉權為國民主權行使之基礎，攸關人民參與國家政治生活之管道，為平等對待國民權利與義務，有必要將相關選舉權行使年齡下修為18歲，完善18歲青年之權利及義務，使青年世代一起為這個國家付出努力、同時也負起責任。

四、本件憲法修正案公民複決通過與不通過之法律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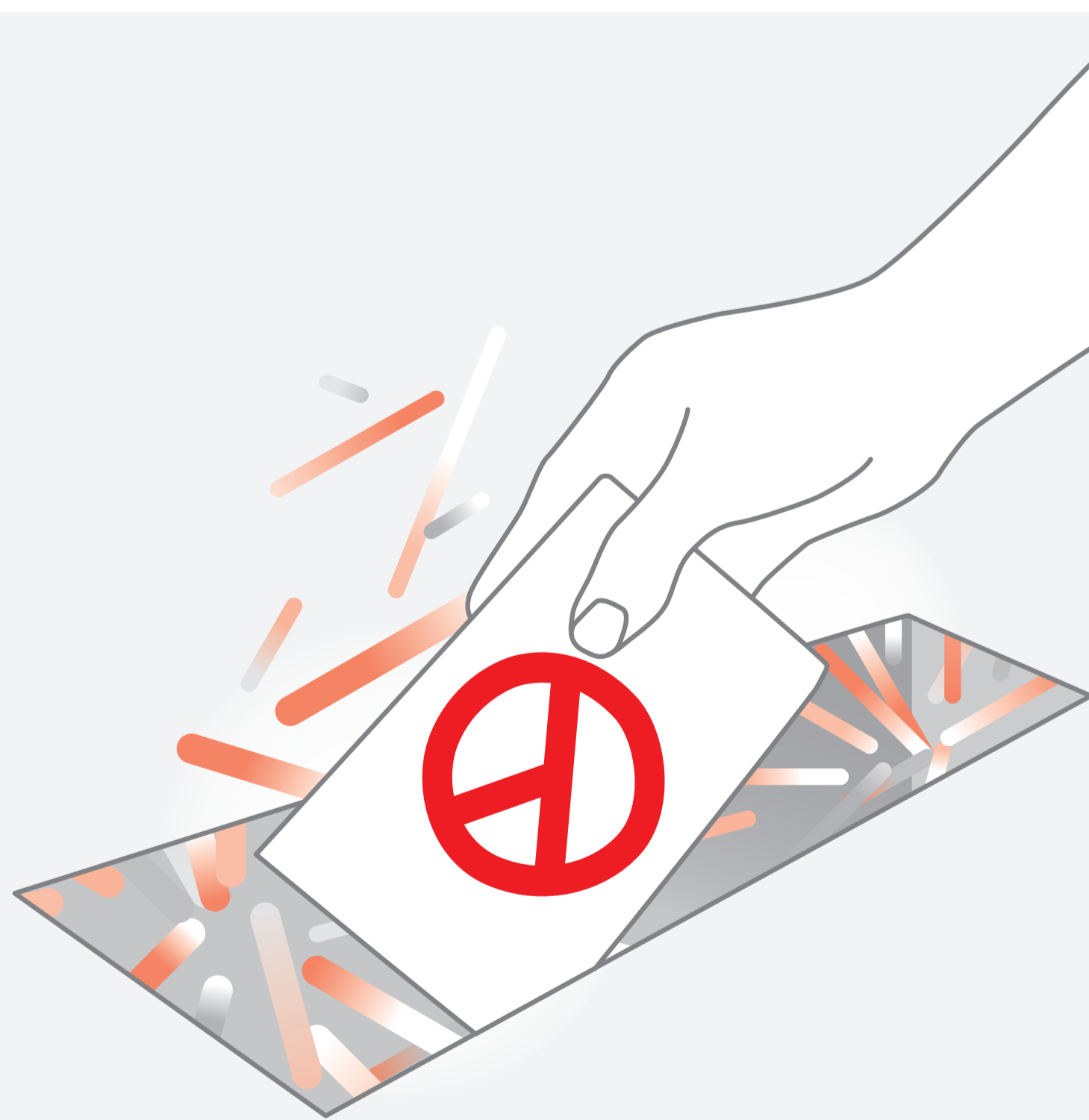
（一）本案通過之法律效果：

查憲法增修條文第12條規定，憲法之修改，須經立法院立法委員四分之一之提議，三分之二之出席，及出席委員四分之三之決議，提出憲法修正案，並於公告半年後，經中華民國自由地區選舉人投票複決，有效同意票過選舉人總額之半數，即通過之。公投法第30條第1項第4款規定，依憲法之複決案，立法院應咨請總統公布。公民複決通過後，選舉、罷免、憲法修正案、領土變更案公民複決投票權行使年齡將由20歲下修為18歲；被選舉權行使年齡，亦應配套進行檢討，以符本案修憲意旨。

（二）本案不通過之法律效果：

公投法第7條規定，中華民國國民，除憲法另有規定外，年滿18歲，未受監護宣告者，有公民投票權。公民複決如未通過，選舉、罷免、憲法修正案、領土變更案公民複決投票權行使年齡仍維持為20歲，其他公民投票投票權行使年齡為18歲。

投票時間 111年
11月26日
早上8點~下午4點



投向未來 有你決定

投票請帶

國民身分證·印章·投票通知單

中央選舉委員會
Central Election Commission



投票時間、方式及投票應行注意事項：

一、投票時間：

中華民國111年11月26日(星期六)上午8時起至下午4時止。

二、投票權人資格：

中華民國國民，年滿20歲，即民國91年11月26日以前(包括當日)出生，現在中華民國繼續居住6個月以上，即於民國111年5月26日以前(包括當日)遷入設有戶籍，至民國111年11月25日繼續居住，無受監護宣告(禁治產宣告)尚未撤銷者，為憲法修正案公民複決第1案投票權人。

三、投票權人投票應注意事項：

(一)投票地點：投票所地點見投票所一覽表。
(二)投票時須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印章及投票通知單；如未攜帶投票通知單，務請記住投票通知單上之名冊號次，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國民身分證如有遺失，請於投票日前至戶籍地戶政事務所申請補發(投票當日，戶政事務所不受理換補發國民身分證)。
(三)投票權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投票所投票；逾時不得進入投票所。但已於規定時間內到達投票所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

(四)投票權人及依規定陪同之家屬或陪同之人請勿攜帶行動電話或其他具攝影功能之器材進入投票所，如有攜帶行動電話或其他具攝影功能之器材者，請投票權人或其陪同之家屬或陪同之人將行動電話或具攝影功能之器材暫請他人代管或交由投票所工作人員(查驗國民身分證管理員)代為保管(但已關閉電源之行動裝置，不在此限)。
(五)投票權人在投票時，如有下列情事之一，經投票所主任管理員會同主任監察員令其退出，而不退出者，依公民投票法第43條規定，處2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20萬元以下罰金。

1. 穿著佩帶具有公民投票相關文字、符號或圖像之貼紙、服飾或其他物品、在場喧嘩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不服制止。

2. 攜帶武器或危險物品入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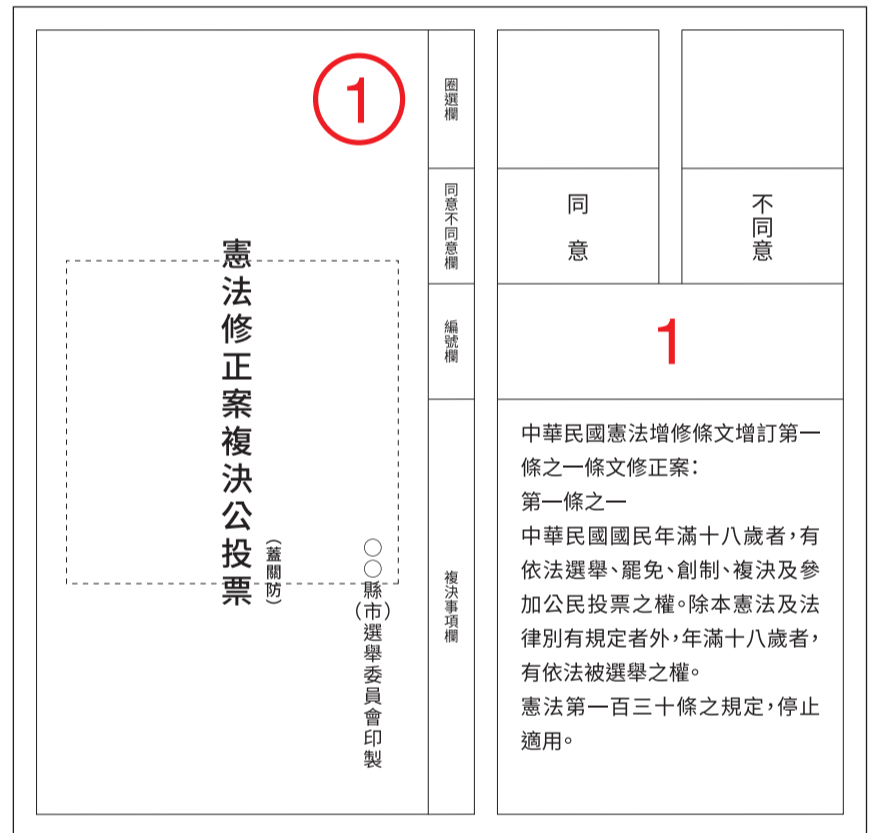
3. 有其他不正當行為，不服制止。

(六)投票權人領得公投票後，應立即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自行於「同意」或「不同意」上方圈選欄圈蓋，並將公投票摺疊投入票區，不得逗留或將公投票攜出投票所。如將公投票攜出投票所，依公民投票法第41條規定，處1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1萬5千元以下罰金。

四、公投票顏色：

憲法修正案公民複決第1案公投票顏色：白色。

五、公投票式樣如下：



六、公投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 (一)不用選舉委員會製發之公投票。
- (二)同時圈選同意及不同意。
- (三)所圈位置不能辨別為同意或不同意。
- (四)圈後加以塗改。
- (五)簽名、蓋章、按指印、加入任何文字或符號。
- (六)將公投票撕破致不完整。
- (七)將公投票污染致不能辨別所圈選為同意或不同意。
- (八)不加圈完全空白。
- (九)不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

七、妨害公民投票處罰：

(一)妨害公民投票之處罰(摘錄公民投票法第5章有關規定)：

●第33條 意圖妨害公民投票，對於公務員依法執行職務時，施強暴、脅迫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犯前項之罪，因而致公務員於死者，處無期徒刑或七年以上有期徒刑；致重傷者，處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第34條 公然聚眾，犯前條之罪者，在場助勢之人，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三十萬元以下罰金；首謀及下手實施強暴、脅迫者，處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犯前項之罪，因而致公務員於死者，首謀及下手實施強暴、脅迫者，處無期徒刑或七年以上有期徒刑；致重傷者，處五年以上十二年以下有期徒刑。●第35條 以強暴、脅迫或其他非法之方法，妨害他人為公民投票案之提案、撤回提案、連署或投票，或使他人為公民投票案之提案、撤回提案、連署或投票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前項之未遂犯罰之。●第36條 對於有投票權之人，行求、期約或交付賄賂或其他不正利益，而約其不行使投票權或為一定之行使者，處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一千萬元以下罰金。預備犯前項之罪者，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預備或用以行求、期約或交付之賄賂，不問屬於犯罪行為人與否，沒收之。犯第一項或第二項之罪，於犯罪後六個月內自首者，減輕或免除其刑；因而查獲提案人為正犯或共犯者，免除其刑。犯第一項或第二項之罪，在偵查中自首者，減輕其刑；因而查獲提案人為正犯或共犯者，減輕或免除其刑。●第38條 意圖妨害或擾亂公民投票案投票、開票而扣留、毀壞、隱匿、調換或奪取投票票、公投票、投票人名冊、投票報告表、開票報告表、開票統計或圈選工具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第41條 將領得之公投票攜出場所者，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第42條 在投票所四周三十公尺內喧嘩、干擾或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經警衛人員制止後仍繼續為之者，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第43條 違反第二十一條第二項規定或有第二十二條第一項各款情事之一，經令其退出而不退出者，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第44條 將公投票或選舉票以外之物投入票區，或故意撕毀領得之公投票者，處新臺幣五千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

(二)妨害投票罪(刑法分則第6章)：

●第142條 以強暴脅迫或其他非法之方法，妨害他人自由行使法定之政治上選舉或其他投票權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前項之未遂犯罰之。●第143條 有投票權之人，要求、期約或收受賄賂或其他不正利益，而許以不行使其投票權或為一定之行使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三十萬元以下罰金。●第144條 對於有投票權之人，行求、期約或交付賄賂或其他不正利益，而約其不行使投票權或為一定之行使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二十一萬元以下罰金。●第145條 以生計上之利害，誘惑投票人不行使其投票權或為一定之行使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第146條 以詐術或其他非法之方法，使投票發生不正確之結果或變造投票之結果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意圖使特定候選人當選，以虛偽選票偽造或取得投票權而為投票者，亦同。前二項之未遂

犯罰之。●第147條 妨害或擾亂投票者，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第148條 於無記名之投票，刺探票載之內容者，處九千元以下罰金。

八、正反意見支持代表於全國性無線電視頻道發表意見或進行辯論之辦理期間與應遵行之事項：

(一)正反意見支持代表於全國性無線電視頻道發表意見或進行辯論之辦理期間：自111年11月12日起至111年11月22日止。

(二)中央選舉委員會以舉辦意見發表會為原則，如正反意見支持代表欲以辯論會方式為之，應於指定期限內提出申請，經正反意見支持代表雙方同意時，以辯論會方式為之。

(三)正反意見支持代表於發表意見或進行辯論時，應遵守全國性公民投票意見發表會或辯論會實施辦法相關規定。

九、防疫宣導注意事項：

(一)投票權人前往投票時應佩戴口罩，配合量測體溫以及手部消毒。

(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規定及選務防疫措施，請參見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網站(<https://www.cdc.gov.tw>)及中央選舉委員會網站(<https://www.cec.gov.tw>)。

衛生福利部
疾病管制署



中央選舉
委員會



十、投票流程圖與步驟說明：

步驟說明：

1. 測量體溫

於檢疫站測量體溫、酒精消毒，若額溫在37.5度以上者，將由工作人員引導至防疫遮屏進行投票。

2. 確認身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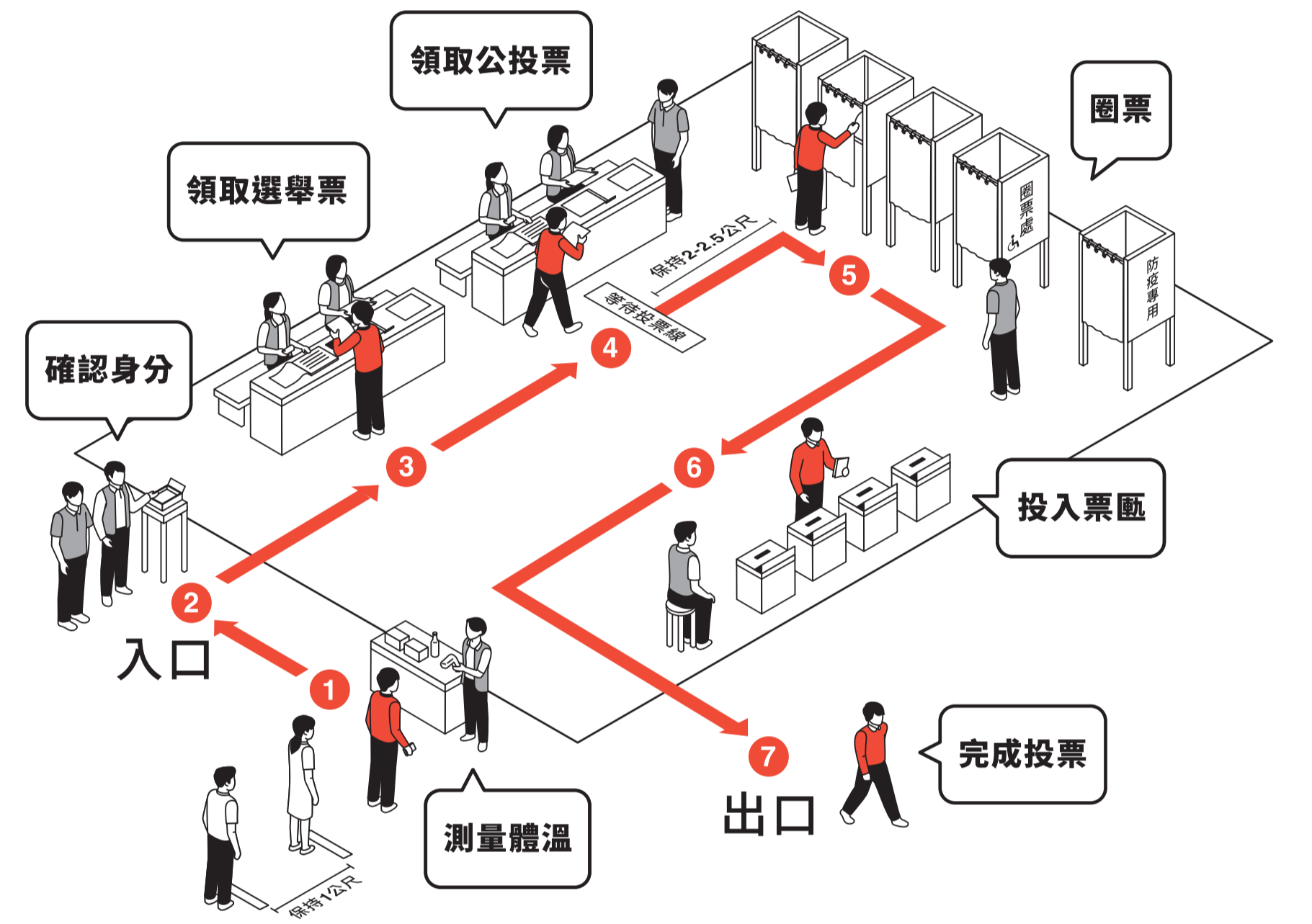
核對身分與確認投票所。請勿攜帶行動電話或具攝影功能之器材進入投票所，但已關閉電源之行動裝置，不在此限。

3. 領取選舉票

提供國民身分證與印章，經核對身分後，蓋章並領取選舉票。若沒有攜帶印章，得以簽名代替，若無法簽名者，得以指印代替。

4. 領取公投票

提供國民身分證與印章，經核對身分後，蓋章並領取公投票。若沒有攜帶印章，得以簽名代替，若無法簽名者，得以指印代替。



備註：

*上圖僅供投票流程之示意，實際投票所出入口位置因場地略有不同。

*排隊時請留意地貼的指示，保持社交距離。

簡單投票指南
(影片)



地方公職人員選舉

18歲公民權修憲複決公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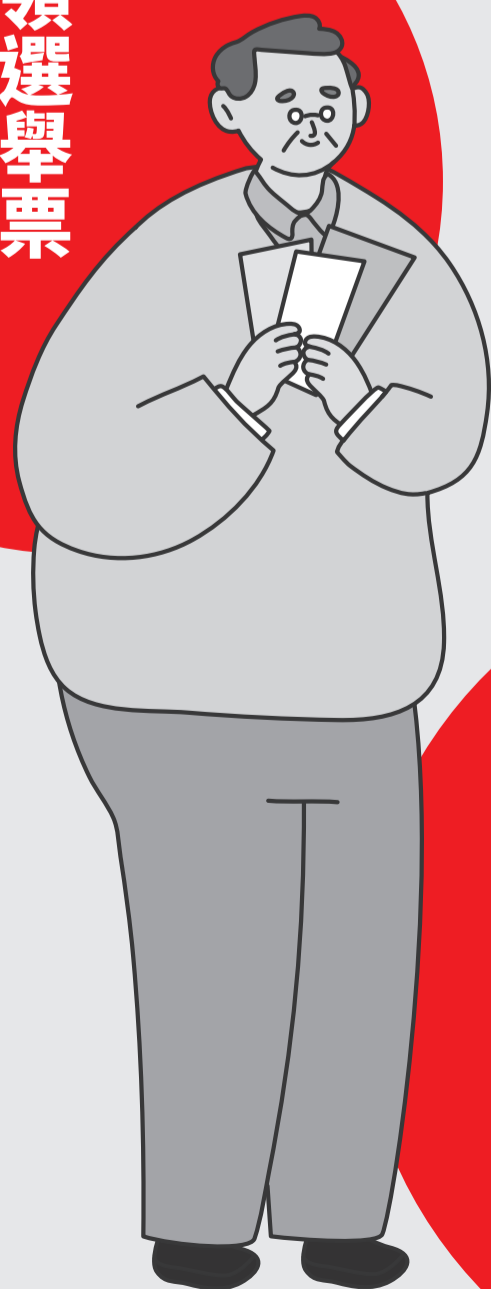
公民投手就是你!

投票時間 111年

11月26日

早上8點~下午4點

1 領選舉票



2 領修憲複決公投票



3 投入票區

